

公司代码：605228

公司简称：神通科技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方立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发展、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7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二) 经现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神通科技	指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神通	指	烟台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神通	指	武汉神通模塑有限公司
柳州仁通	指	柳州仁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长春神通	指	长春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神通	指	佛山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欧洲神通	指	Shentong Automotive Europe GmbH
高亮线	指	浙江高亮线标准化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神通	指	沈阳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玄甲智能	指	玄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鸣羿	指	上海鸣羿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神通博方	指	宁波神通博方贸易有限公司
明源光电	指	湖北明源光电有限公司
玄甲门锁	指	宁波玄甲门锁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玄甲视界	指	宁波玄甲视界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神通投资	指	宁波神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必恒投资	指	宁波必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惠然投资	指	宁波燕创惠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昱立	指	香港昱立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仁华投资	指	宁波神通仁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康泰投资	指	宁波首科燕园康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饰件系统零部件	指	位于汽车内部和外部，起到装饰及功能等作用的一系列零部件，饰件系统零部件分为门护板类、仪表板类、车身饰件等
动力系统零部件	指	主要是塑料材质的发动机周边部件，动力系统零部件可分为进气系统、润滑系统、正时系统、冷却系统等
进气歧管	指	用于发动机进气，保证各缸气流稳定性的部件
总成	指	由若干零件、部件、组合件或附件组合装配而成，并具有独立功能的汽车组成部分
HUD	指	Head Up Display 的缩写，即抬头显示，又称平视显示系统
激光雷达	指	以发射激光束探测目标的位置、速度等特征量的雷达系统
毫米波雷达	指	一种工作在毫米波频段的雷达传感器，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和空间分辨率高等特点
高级辅助驾驶	指	利用安装在车上的各式各样传感器（毫米波雷达、激光雷达、单\双目摄像头以及卫星导航），在汽车行驶过程中随时来感应周围的环境，收集数据，进行静态、动态物体的辨识、侦测与追踪，并结合导航仪地图数据，进行系统的运算与分析，从而预先让驾驶者察觉到可能发生的危险，有效增加汽车驾驶的舒适性和安全性
光场屏	指	一种采用光场引擎技术来突破车内物理空间限制的显示方案。车载光场屏是基于空间光学技术原理，通过光

		线多次折返射增加视距，实现 3 米以上的远距成像效果，以小尺寸的物理屏幕承载超大画幅显示，可以减少用户晕车及用眼疲劳等问题，大幅提升视觉感知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公司 2023 年发行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代码：111016，转债简称：神通转债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通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TONG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TONG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立锋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超	凤仪亭
联系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788号	浙江省余姚市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788号
电话	0574-62590629	0574-62590629
传真	0574-62590628	0574-62590628
电子信箱	zqb@shentong-china.com	zqb@shentong-china.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7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7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2
公司网址	www.shentongtech.com
电子信箱	zqb@shentong-chin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通科技	605228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666,132,573.20	681,979,503.51	-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50,258.46	10,250,466.45	19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94,949.84	7,354,723.98	28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9,745.11	-14,223,443.32	259.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6,090,370.29	1,579,835,877.03	-0.87
总资产	2,839,945,042.14	3,029,595,826.81	-6.2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0.69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0.50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06%，主要系本期毛利率较上期增加所致。
- 2、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88.80%，主要系本期毛利率较上期增加所致。
-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59.24%，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及劳务收款增加所致。
- 4、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250.0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39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8,695.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6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3.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97.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55,308.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情况说明

今年以来，汽车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呈现增长态势。由于一季度同期基数相对偏低，增速超过两位数，二季度后整体增速较一季度有所放缓。上半年，国内销量同比微增，终端库存高于正常水平；汽车出口保持快速增长，对拉动市场整体增长贡献显著，新能源汽车出口增速明显放缓；新能源汽车产销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截止到今年6月底，国产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超过了3000万辆；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份额超60%，实现向上突破。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4年1-6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89.1万辆和1,404.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9%和6.1%，产销增速较1-5月分别收窄1.7个和2.2个百分点。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188.6万辆和1,197.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4%和6.3%；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492.9万辆和494.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0.1%和32%，市场占有率达到35.2%。

展望下半年，以旧换新、新能源汽车下乡等利好政策持续落地实施，企业新产品密集上市，将有助于进一步释放汽车市场消费潜力，为行业全年实现稳增长提供助力。不过也要看到，当前国内消费信心不足的问题依然突出，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形势更加严峻，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企业经营压力持续加大，行业运行总体仍面临较大压力，消费信心和市场环境需要继续提振和改善，助力行业平稳运行。

（上述信息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年6月汽车工业产销情况》）

（二）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技术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企业，致力于汽车动力系统、饰件系统、光学镜片、模具等领域的研发与制造。其中，动力系统零部件包括进气系统、润滑系统、正时系统等产品，饰件系统零部件包括门护板类、仪表板类、车身饰件等产品，光学镜片系列包括与汽车下游智能座舱和高级辅助驾驶有关的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和抬头显示（HUD）等产品。

（三）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与整车厂同步研发和自主研发两种。与整车厂同步研发模式下，公司根据整车厂要求进行研发立项并组织研发人员设计产品方案，由整车厂技术部门对公司技术方案的可行性进行核定，评审通过后，公司再进行产品及生产工艺的具体设计和生产。自主研发模式下，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方向和客户潜在需求，结合市场调研情况，提前对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进行研发整合，与上游材料、设备、模具供应商，如塞拉尼斯、BASF、ENGEL等展开了良好的合作，充分了解各个行业最新的技术发展方向，就新技术、新材料推广应用开展战略合作，促进最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转换。

公司以研发中心为核心，建有战略研发团队专项负责新技术或新产品的论证、立项、设计和开发工作以满足客户的潜在需求。公司对轻量化材料持续进行积极探索，成功开发出聚碳酸酯PC车窗，并引导客户需求，成功实现市场化推广；针对汽车电动化趋势，公司成功开发新型电机定子骨架技术、PMSM离心式主动分离技术，并积极推进技术应用和产品推广。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塑料粒子、橡塑件、五金件等。通常情况下，公司根据客户特定要求及产品需求计划，采用“以产定购”为主的采购模式，即供应链部门根据客户采购订单或未来一段时期内的要货计划，以及客户的特殊要求，按照产品物料清单并结合现有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采购周期制定采购计划。此外，针对塑料粒子等大宗原材料，公司根据其市场供需变动及价格波动情况并结合需求量，合理制定库存水平以保证生产连续性并减少价格波动影响。

公司建立起《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形成规范完整的管理体系。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设置有严格的评审程序，并且每年根据供货产品质量、交货期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供货业绩和质量保证能力进行动态评审或调整。公司业务部门制定月度销售计划，生产部门据此制定生产计划，供应链部门和物流部门根据现有库存及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并进行原材料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汽车非金属零部件主要作为整车专用件配套供应给特定厂商的特定车型。基于控制经营风险和提升周转效率等考虑，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理念，根据与整车厂签订的销售协议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业务部门根据订单情况制定月度销售计划并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据此制定详细的月度和日生产计划，根据产品类别和工艺流程分配到各生产工序并组织生产，质检人员根据产品执行标准对半成品、产成品进行检测，合格后入库。公司同时根据相应产品日产量情况、客户临时需求情况与运输半径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备货量，以确保供货的连续性。此外，受制于产能、资金等因素影响，公司对于部分生产工序简单或附加值较低的非核心零部件产品委托外协厂商进行生产，通过询价、比价方式与外协供应商确定加工费。公司制定了《委外加工采购管理制度》《K3系统采购价格管理办法》，从制度方面对外协价格的制定和流程实施进行规范，进行全流程质量和供货进度控制。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所生产产品向国内外整车厂配套或向其一级供应商供货。另外有较少部分的产品销售给其他零部件生产企业。

公司向整车厂供货的主要销售模式为：通常情况下，整车厂对公司技术、设备、研发能力先进行初步评审，评审合格后进入整车厂的供应商名录。整车厂在开发新车型时会向包括公司在内的合格供应商发出开发邀请或投标邀请，公司根据整车厂对产品的具体要求组织研究开发并制作初步设计方案和报价，参与整车厂开发过程、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多轮技术交流及价格谈判，整车厂会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和交货能力、过往配套情况以及价格等因素，选择相对有优势的供方为其该产品的最终供应商。当整车开发完毕进入量产阶段，整车厂根据年度生产计划与公司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并由公司开始批量供货。

公司向汽车零部件企业供货的主要销售模式为：整车厂确定新车型后，直接向公司发送配套零部件项目的投标邀请，公司直接参与招标及询价，产品中标后，整车厂向公司下发提名信，正式提名公司为该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待整车厂确定该车型的总成供应商后，将向其指定公司为其配套零部件的供应商，并与公司、该总成供应商签署二次配套协议，约定三方之间的供货、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内容。公司根据整车厂商的指令或生产计划直接向该等总成供应商供货，用于总成的生产配套。

此外，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独立向合格供应商发出开发邀请或投标邀请，公司参与相关零部件的开发竞标，经过多轮技术交流及价格谈判，汽车零部件企业确定最终合作方。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优势

公司深耕汽车零部件行业，拥有众多长期稳定合作的整车厂客户。公司较早从事汽车非金属零部件业务，并积极顺应汽车及零部件行业节能减排、轻量化发展趋势，通过与主机厂协同开发和试样，持续推动汽车零部件“以塑代钢”、“以塑代铝”等的普及和推广，先后在市场上推出进气歧管、油底壳、集油缓冲器等塑化改造产品，并于2016年在市场上推出“以塑代玻璃”的PC车窗。

凭借持续的研发投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除供货给一汽-大众、日产、宝马、北京现代、上汽大众、吉利控股、广汽集团、奇瑞捷豹路虎、东风公司、长城汽车等知名整车厂及延锋汽车饰件、佛吉亚、李尔、恩坦华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外，也持续开拓新能源汽车领域，陆续获得蔚来汽车、A客户等知名新能源汽车客户的认可并批量供货，成功进入了理想汽车、东风岚图、丰田、stellantis、小鹏等配套供应商体系。

公司配套车型覆盖从热销乘用车到中高档主流车型，现已形成较高的市场品牌影响力，并先后荣获客户“突出贡献奖”、“优秀协同表现奖”、“开发贡献奖”等荣誉。公司目前已具备较强的自主开发实力和与主机厂共同开发能力，行业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稳步提升。

2、生产基地布局和服务优势

为压缩市场服务半径、提高客户影响能力，及时跟进生产需求并最大限度地降低运输成本，公司采取紧贴汽车产业集群的战略，在宁波、烟台、武汉、长春、佛山、沈阳、上海、黄石等全国性汽车产业基地或主要客户所在地相继建立或在建生产基地，直接配套珠三角、长三角、东北、中部汽车产业群。

上述布局使得公司贴近整车厂生产，有效降低物流成本，同时为整车厂提供全方位服务，实现对整车厂的近距离准日化供货与服务。此外，公司现场办公进一步提高客户响应能力及满意度，将整车厂的适时要求及时、准确的反馈到公司生产基地，实现生产工艺技术的快速调整。同时，上述布局可及时掌握客户最新需求和新车开发情况，实现与整车厂的协同发展。

3、工艺和设备优势

汽车非金属零部件在加工环节收缩率大，吸水性强，尺寸稳定性差，对供应和设备要求高。公司主要产品尤其是动力系统零部件（如进气歧管）对工艺加工精度要求较高，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采用先进注塑设备及高精密度模具，在制造中科学设定各项工艺参数，以保证产品加工精度。

公司生产工艺齐全，注塑成型工艺成熟，拥有转盘旋转双色、水平对射等在内的多类型双色注塑，以及低压注塑，气辅注塑和高光注塑等；装配工艺技术先进，拥有热板焊接、热铆焊接、超声波焊接、激光焊接等先进焊接工艺，同时在自动化、柔性化、多工艺集成制造方面具备较强实力。

此外，公司结合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引入淋涂生产线，开发出 PC 表面硬质光学级涂层技术，生产的 PC 车窗可替代石英玻璃材质产品，有效提高轻量化水平。公司生产设备先进，生产自动化程度较高，先后引进进口大型注塑设备、震动和红外焊接设备、淋涂线等。依托先进的工艺和设备，公司可较早地深度参与整车厂新车型前期研究开发，并保证产品的工艺质量和交货进度，从而为获取客户订单提供有力保障。

4、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和成果转化能力，确保产品适应市场导向。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精密注塑模具重点骨干企业、浙江省科技小巨人企业，专注于汽车非金属部件研发与生产多年，注塑生产工艺成熟、装配技术先进并掌握先进光学级涂层技术，可深度参与下游客户相关产品的全程开发与成品量产，保证产品符合客户的性能需求和交货进度，为获取客户订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制度管理体系，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管理体系覆盖项目的立项、批准、实施、试样、送检、评审、验收、申报、成果转化等全部环节。在长期的研发和生产实践中，实现了以生产提高研发能力，以研发辅助生产能力的良性循环。通过不断总结技术、生产方面的经验，极大地提升了公司产品生产工艺的专业化、流程化程度，保障了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

公司现已在核心技术领域形成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 58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5 项、实用新型专利 47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依托模具和产品的开发实力，公司可实行产品自主研发和整车厂同步开发。

5、质量控制优势

成熟的质量控制体系为项目实施提供了产品质量保障。公司在生产管理方面拥有一套完善的品质管控体系，严格确保产品质量。在原材料选择时，公司设有专门的供应链部门，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办法》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从源头确保物料在质量和性能方面都符合技术要求。在设备选择时，为保证过硬的产品质量，减少不良品率，公司严格采用千级洁净度车间、国际先进的注塑设备及高精密度模具进行产品生产，科学设定各项工艺参数，确保产品加工精度。在产品生产流转环节，公司设有多道检测程序，包括原料进料检测、半成品视觉检测、光谱检测、水滴角检测、外观检测等多道检测，层层把关保证了产品质量。

6、文化优势

公司怀揣“让汽车更轻更环保更智能”的愿景，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神通人实现价值”为使命，遵循“诚信、责任、专业、创新”的核心价值观，秉持依法合规的经营理念，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努力为产业及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公司为神通人提供温暖和谐的团体氛围、良好的员工福利以及优秀的职业发展平台。公司与供应商建立平等友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供应链共同发展。

公司重视并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遵守信披规定等法律法规，开展一系列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分红回报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根本利益。

7、内部控制优势

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

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机制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613.26万元，同比下降2.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45.03万元，同比上升197.06%。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持续优化内部生产管理、改进工艺技术、提升产品合格率，坚持研发创新和客户拓展；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开源节流，合理管控成本费用，推进精益改善等一系列活动实现降本增效。公司主要推进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推进汽车工业智能化改革，强化巩固竞争优势

随着智能汽车技术的快速发展和下游客户认可度的提高，智能汽车领域正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的战略高地，我国智能汽车行业也因此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期。据国家发改委预计，2025年中国的智能汽车渗透率将达到82%，智能汽车数量将达到2,800万辆，2030年智能汽车渗透率将达到95%，智能汽车数量约为3,800万辆。

在当前汽车行业智能化发展的环境中，公司确立了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多样化产品组合的战略发展方向，深入参与汽车智能化发展产业链，深入推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围绕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新三化的发展趋势进行研究，持续研发公司核心技术，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共享行业成长机遇。例如，公司研发并推出主动式油气分离器，创新性地采用了PMSM离心式主动分离技术，并在研发领域成功从硬件层面提升至软件层面，除主动式油气分离器的核心硬件PCB板集成电路外，公司还自主开发电机控制算法，并积极参与到其与车身的CAN/LIN交互系统的开发工作中。

此外，公司发挥注塑工艺优势，切入车规级光学镜片领域实现产品横向应用的拓展，专注于汽车下游智能座舱和高级辅助驾驶有关的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和抬头显示（HUD）产品，光学镜片产品已获取下游客户订单。公司同时供应汽车后装市场由合作方提供光场引擎技术的神通光场屏。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丰富产品线，能够满足汽车智能化市场随着消费升级带来的高端化需求，有利于落实公司深入参与汽车智能化发展的战略，加速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助力公司优化产品结构，打造全新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考虑到客户集中度高、国产化渗透率逐步提高及自身市场增长情况，公司产品市场竞争优势将得到进一步强化巩固。

2、深挖合作客户新项目，积极拓展新客户

随着全球对低碳环保的要求日益增加，新能源汽车和智能汽车的市场前景广阔。公司通过加强在新能源汽车和智能化产品方面的布局，紧抓行业发展新机遇，提高市场份额，为未来的持续增长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继续优化传统燃油车零部件的产品结构，提升质量和效率，深挖原有燃油车合作客户，积极拓展新客户、新产品，以保持传统汽车零部件市场的竞争力，确保在过渡期内的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持续开拓新能源车企客户，并获得相关客户多个项目定点，在手订单充裕。同时，公司与原有客户的项目合作也保持稳健拓展，经营规模和业绩得到进一步增长。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为客户交付了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并不断突破自身技术局限、优化工艺，在轻量化领域不断收获客户的认可和信任。

3、加大研发投入，打造企业核心竞争软实力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依托，不断利用自主研发、合作开发等方式形成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并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584项，其中发明专利95项、实用新型专利475项，外观设计专利14项。

4、持续推动数字化转型，助力运营效率提升

公司持续推动数字化转型，启动数字化建设项目（SAP系统），旨在实现全价值链数据运营与平台化运作，提升数字时代的企业竞争力。通过搭建覆盖全集团的统一数字化平台，能更好地实现业财融合、提升业务效率，为公司战略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5、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实施稳定的投资者回报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通过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投资者交流会等媒介与广大投资者建立良好的联系。公司于 2024 年 5 月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互动问答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并维护上市公司的良好形象，推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期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充分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6、深化组织变革工作，加强干部培养，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

人力资源方面，深化组织变革工作，通过组织诊断与组织设计，优化了组织架构，明晰了各个职能分工，为后续各项业务开展奠定基础；人力成本管理方面，通过部门职责与岗位职责明确，传递成本管控意识，实现降本增效。

干部管理领域，启动 2024 年度晋升管理工作，通过制定及更新晋升的标准和评估体系，提供清晰的晋升路径和岗位发展规划，密切关注与挖掘潜力人才，发掘公司中高层后备力量；干部培养方面，启动神通大学干部培养项目，设计针对高潜力员工的领导力发展计划和培养机制，支持干部管理技能提升及职业发展。

员工发展及培训方面，同时开展月度员工培训、季度神通学堂培训，通过持续的培训工作提高员工专业知识、团队合作与沟通以及个人能力，丰富员工知识储备、增强工作能力和竞争力；企业文化及员工活动方面，举办了各类员工关怀活动，建立积极、开放和协作的工作氛围，鼓励员工参与到团队合作和共同目标中，传达公司核心价值观和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6,132,573.20	681,979,503.51	-2.32
营业成本	525,845,988.17	564,206,340.48	-6.80
销售费用	8,499,552.62	8,363,482.76	1.63
管理费用	65,468,141.67	49,133,136.03	33.25
财务费用	-489,663.25	-2,389,540.35	-79.51
研发费用	42,204,141.63	40,736,459.22	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9,745.11	-14,223,443.32	25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41,833.10	-98,828,724.47	-5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47,157.05	-4,358,791.00	-2,245.77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费用和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及劳务收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票回购和偿还债务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95,581,341.02	28.01	1,082,646,732.37	35.74	-26.52	主要系购买理财和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0	2.46	1,562,388.89	0.05	4,380.32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44,609,398.21	5.09	93,034,523.60	3.07	55.44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6,632,284.60	1.29	20,367,687.05	0.67	79.85	主要系新增供应商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92,173.17	0.17	1,993,959.86	0.07	145.35	主要系备用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224,924.66	0.25	4,930,691.41	0.16	46.53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21,497,761.08	4.28	39,219,622.66	1.29	209.79	主要系新增明源光电基地工程项目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510,160.69	1.04	19,910,832.43	0.66	48.21	主要系上海鸣羿新增租赁事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93,683.75	0.48	11,106,713.03	0.37	21.49	主要系预计负债和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691,835.84	1.47	31,504,809.48	1.04	32.33	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1,815,401.46	2.18	100,322,404.41	3.31	-38.38	主要系信用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301,290,349.48	10.61	404,041,113.69	13.34	-25.43	主要系2023年期末余额本期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748,134.46	0.03	1,088,984.97	0.04	-31.30	主要系预收房租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435,551.82	0.26	5,648,070.84	0.19	31.65	主要系预收款项模具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189,822.56	0.46	32,828,157.58	1.08	-59.82	主要系2023年年终奖在本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9,867,811.39	0.35	20,591,035.36	0.68	-52.08	主要系支付增值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94,262.82	0.14	5,846,571.91	0.19	-31.68	主要系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25,143,575.22	0.89	13,774,197.03	0.45	82.54	主要系上海鸣羿新增租赁事项所致
预计负债	19,133,061.75	0.67	11,317,169.59	0.37	69.06	主要系预提商业折扣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263.28	0.07	885,259.29	0.03	128.78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69,873.4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宁波设立了宁波玄甲视界智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该全资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办理完成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注册证明文件。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562,388.89				70,000,000.00	1,562,388.89		70,000,000.00
合计	1,562,388.89				70,000,000.00	1,562,388.89		70,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春神通	制造业	15,000,000.00	97,677,184.55	26,486,589.53	47,573,318.03	4,782,738.07
上海鸣羿	制造业	20,000,000.00	117,910,808.42	20,702,838.86	55,398,882.05	8,724,812.3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整车制造业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对经济景气周期敏感性较高，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及下游整车行业的影响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当宏观经济处于增长阶段，汽车产销量增长，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产销量上升；反之随着宏观经济下滑，汽车消费受到抑制，进而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销，则将对公司销售规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较多，竞争激烈，外资和合资企业凭借其资本、技术、管理、内部配套等优势，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而大多数民营企业规模较小，市场占有率偏低。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的发展，以及汽车消费需求的多样化，整车厂加快了新车型的推出速度，加大了对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力度，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同步研发能力和及时供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提升同步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需求，则可能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凭借较强的竞争优势与主要客户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合作范围和合作深度较好，且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客户在手订单和在研项目丰富，加之汽车零部件行业较高的准入壁垒，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稳定。此外，由于公司主要客户市场地位和品牌优势明显，目前拥有的主要客户在手订单和在研项目丰富，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业务持续性不存在重大风险。但是，如果未来下游主要客户与公司合作模式发生变化，或者下游客户自身经营发生不利变化而减少对公司的采购，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橡塑件、标准件、五金件等，其中塑料粒子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高，其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变动影响较大。虽然公司采取多项措施以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仍然不能排除未来上述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进而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发生较大变动，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可能。

5、毛利率波动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下游整车市场息息相关，近年来汽车升级换代速度加快，竞争异常激烈，整车厂竞争压力也传递到了汽车零部件厂商，挤压着汽车零部件厂商的利润空间。通常情况下，新车型上市价格较高，以后在整个车型生命周期内呈逐年递减的趋势，汽车整车制造商处于汽车产业链的顶端，对汽车零部件厂商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可以将降价部分传导给现有的汽

车零部件厂商。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成本,不能持续开发出满足汽车整车制造商的新产品,或下游汽车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给公司毛利率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6、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存在价格年度调整惯例,通常在新产品供货后 3-5 年内有 0%-5% 的年度降幅。如果未来公司原有产品价格持续下降且未进入新车型供应商名录,公司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7、股市波动风险

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资本市场环境、投资者预期等种种因素,都会影响股票市场的价格,给投资者带来风险。中国证券市场正处于发展阶段,市场风险较大。上述风险因素可能影响股票价格,使其背离公司价值,因此存在一定的股票投资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郭成威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郭成威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发布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等相关公告
发布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1) 等相关公告
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2) 等相关公告
发布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1) 废气：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废气主要有除尘废气和淋涂、流平、烘干废气整理收集后，进入干式过滤+沸石转轮+TO 燃烧处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空给排放，末端 TO 燃烧装置天然气燃烧废气共同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2) 废水：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挂具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噪音：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超声波焊接、除尘设备、废料粉碎、修模设备等，经过隔声降噪，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并做好相应的隔声降噪工作，确保厂界达标排放。

(4) 固体废物：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包装袋、废纸箱等可回收废弃物，外售处理。生活垃圾定期运往处理中心。废液压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统一交给有资质的第三方来处置。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让汽车更轻更环保更智能”的愿景，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致力于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不断提升环保技术水平，把环保贯彻于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的全过程，努力实现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完成必须的认证、备案和报告。

公司生产作业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在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厂区的一般工业固废贮存仓库，之后委托有资质的固废处置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

废液压油、废淋涂液、废包装桶、废活性炭等危废废弃物，则按照《gb18597-2023》的要求暂存于危险废弃物专用仓库，并安排专业人员管理，根据危险废弃物的类别，委托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分类装袋后收集，委托第三方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和风险应急预案，并通过安全措施的配备和落实，最大可能的降低事故风险性，在此前提下，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环境自行检测方案：公司委托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环境指标检测，具体环境检测要求如下：

序号	检测内容	检测点	项目	频次
1	废气	DA001	臭气浓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1次/季
2		DA001	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1次/月
3		DA002	臭气浓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甲醇、颗粒物	1次/季
4		DA002	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1次/月
5		DA003	林格曼黑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次/年
6		DA004	臭气浓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甲醇、颗粒物	1次/季
7		DA004	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1次/月
8		DA005	林格曼黑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次/年
9		MF0024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10		厂界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年
11	废水	DW001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NH ₃ -N)	1次/季
12		DW00	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以P计)、石油类	1次/半年
13		DW002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1次/日
14	厂界噪音	厂界噪音郭相桥厂区	日夜	1次/年
15		厂界噪音梁辉厂区	日夜	1次/年
16		厂界噪音谭家岭厂区	日夜	1次/年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积极响应国家的“双碳战略目标”与“清洁生产”政策，立项建设了光伏发电项目，屋顶发电面积为 36,000 平方米，年发电量 290 万度以上，每年可减少电力支出 72.25 万元。本项目采用光伏电站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为打造建设绿色工厂奠定基础。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方立锋、陈小燕	注1	2021年1月6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神通投资、其他股东香港昱立、必恒投资、仁华投资	注2	2021年1月6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神通投资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3	2021年1月6日	是	注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惠然投资、康泰投资	注4	2021年1月6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5	2021年1月6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神通投资、必恒投资、香港昱立、仁华投资	注6	2021年1月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7	2021年1月6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8	2021年1月6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9	2021年1月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神通投资、实际控制人方立锋和陈小燕夫妇以及持有	注10	2021年1月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香港显立、仁华投资、必恒投资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股东以及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1	2021 年 1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2	2021 年 1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3	2021 年 1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2021 年 1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注 15	2021 年 1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	注 16	2021年1月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神通投资、必恒投资、香港昱立、仁华投资	注 17	2022年9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8	2022年9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独立董事	注 19	2022年9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0	2022年9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1	2022年9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2	2021年12月2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注 23	2021年12月2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4	2023年9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注 25	2023年9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神通投资	注 26	2024年2月6日	是	自2024年2月6日至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2 月 5 日			
--	--	--	--	--	--	-------------------	--	--	--

注 1: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如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

注 2: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3:

“1、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如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注 4: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5: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以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6: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制定合理的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公司/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企业承诺将依据最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7: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一）公司回购。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4、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3）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4）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二）控股股东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3）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4、本公司如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在启动条件首次被触发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8:

“1、公司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将按照《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控股股东承诺：（1）公司首发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下同），其将按照《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票。（2）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3）如其未按照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将应付神通投资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处理，直至神通投资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神通投资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神通投资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神通投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神通投资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

权；如神通投资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神通投资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神通投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神通投资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3、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1）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3）如其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未根据该预案的相关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将其拟根据《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9:

“为了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公司实际控制人方立锋、陈小燕夫妇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应地法律责任。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一）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五）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六）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10: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神通投资、实际控制人方立锋和陈小燕夫妇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香港昱立、仁华投资、必恒投资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一、本企业/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

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1:

“1、持有的该等股份未设定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2、在可预见的期间内，持有的该等股份的权利亦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3、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类似安排，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注 12: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制度实施资金管理工作，对重大资金流入和流出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严重影响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的情形。1、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与规范运作制度中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做出了严格规定，同时现行《公司章程》已作出规定，公司不得违规对外提供担保。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2、承诺将督促发行人进一步加强公司财务内控，严格落实资金管理制度，禁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协助公司实施金融违法违规行为。如发行人因金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或者遭受任何损失的将承担全部责任。3、承诺不利用大股东决策和控制优势，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不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 13:

“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首发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得知该事实的次一交易日公告，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存在上述情形，本公司将在收到有权部门的书面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告回购报告书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本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的确认以有权机构认定的金额或者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若存在上述情形，在收到有权机构的书面认定后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神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有权部门认定神通科技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神通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神通投资/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神通投资/本人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若存在上述情形，神通投资/本人将在收到有权部门的书面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告回购报告书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神通科技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神通投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的确认以有权机构认定的金额或者神通科技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若存在上述情形，在神通科技收到有权机构的书面认定后十个交易日内，神通投资/本人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若神通投资/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神通投资/本人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神通科技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神通科技首发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的确认以有权机构认定的金额或者神通科技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若存在上述情形，

在神通科技收到有权机构的书面认定后十个交易日内，本人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注 14:

“如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

注 15: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5、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6:

“如果神通科技及子公司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实施条例》、《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任何关于劳务派遣的规定被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或者因劳务派遣公司拖欠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损害劳务派遣人员权益的情形导致神通科技及子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本人愿意实际承担上述费用，确保神通科技及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注 17: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单位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2、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单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3、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单位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4、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注 18: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或安排。2、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3、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4、本人保

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注 19: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可转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的，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0: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做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1: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神通科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做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22: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3: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24: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5:

“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解除限售/行权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26: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神通投资自愿承诺自《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5 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3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8,461,347.6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8,461,347.6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8,178,692.0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8,178,692.0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系公司以经认可的票据作质押，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在《集团票据池业务合作及票据质押协议》的有效期限内不高于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另为子公司神通博方向塞拉尼斯（上								

海)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所购货物之货款、目前所欠的与以及将来可能所欠的与货物有关的款项、以及与上述项有关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最高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在2028年12月31号前持续有效。具体参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六、1、重要承诺事项”。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7月31日	57,700.00	56,930.30	56,930.30	/	3,751.36	/	6.59	/	3,682.96	6.47	0.00
合计	/	57,700.00	56,930.30	56,930.30	/	3,751.36	/	6.59	/	3,682.96	6.47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光学镜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930.30	3,682.96	3,751.36	6.59	2026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合计	/	/	/	/	56,930.30	3,682.96	3,751.36	/	/	/	/	/	不适用	/	/	0.00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6月11日	38,000	2024年6月11日	2025年6月10日	7,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552,615	76.90				-324,734,615	-324,734,615	2,818,000	0.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88,565,424	67.75				-285,747,424	-285,747,424	2,818,000	0.6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3,964,424	66.67				-283,964,424	-283,964,424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01,000	1.08				-1,783,000	-1,783,000	2,818,000	0.66
4、外资持股	38,987,191	9.15				-38,987,191	-38,987,191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8,987,191	9.15				-38,987,191	-38,987,191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8,377,385	23.10				324,305,092	324,305,092	422,682,477	99.34
1、人民币普通股	98,377,385	23.10				324,305,092	324,305,092	422,682,477	99.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5,930,000	100.00				-429,523	-429,523	425,500,47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中，4 名股东神通投资、必恒投资、香港昱立、仁华投资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共计 322,951,615 股，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中有 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或降职，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38,000 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完成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38,000 股的回购注销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3)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日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第二个限售期已于 2024 年 2 月 13 日届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登记日为 2023 年 1 月 5 日，第一个限售期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届满。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61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1,345,000 股，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4) “神通转债”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转股 8,477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3,101,000	1,140,000	0	1,555,000 (注 1)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股	注 3

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450,000	205,000	0	213,000 (注 2)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股	注 4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050,000	0	0	1,050,0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售股	注 5
合计	4,601,000	1,345,000	0	2,818,000	/	/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发生离职或降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4.7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25.9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完成注销，故报告期末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售股数为 1,555,000 股。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0.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2.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完成注销，故报告期末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售股数为 213,000 股。

注 3：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	40%

	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	--

注 4：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注 5：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7,2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神通 投资有限 公司	0	194,397,178	45.69	0	质押	70,0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宁波必恒 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64,590,323	15.18	0	无	0	其他
香港昱立 实业有限 公司	0	38,987,191	9.16	0	无	0	境外法 人
宁波神通 仁华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24,976,923	5.87	0	无	0	其他
神通科技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6,419,501	6,419,501	1.51	0	无	0	其他
黄剑斌	1,822,400	6,386,645	1.50	0	无	0	其他
许颖	1,476,100	3,793,023	0.89	0	无	0	其他
王伯逸	94,400	1,939,649	0.46	0	无	0	其他
朱春亚	0	1,800,000	0.42	1,200,000	无	0	其他
孙波	175,000	1,609,600	0.38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神通投资有限公司	194,397,178	人民币普通股	194,397,178				
宁波必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4,590,323	人民币普通股	64,590,323				
香港昱立实业有限公司	38,987,191	人民币普通股	38,987,191				
宁波神通仁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4,976,923	人民币普通股	24,976,923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419,501	人民币普通股	6,419,501				

黄剑斌	6,386,645	人民币普通股	6,386,645
许颖	3,793,023	人民币普通股	3,793,023
王伯逸	1,939,649	人民币普通股	1,939,649
孙波	1,60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600
胡林玲	1,085,345	人民币普通股	1,085,34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方立锋、陈小燕夫妇合计持有神通投资 100% 股权、香港昱立 100% 股权，其中神通投资持有公司 45.69% 股权、香港昱立持有公司 9.16% 股权；此外，方立锋先生为仁华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 75.18% 合伙份额，仁华投资持有公司 5.87% 股权。方立锋、陈小燕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60.72% 的表决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此外，必恒投资为方立锋先生之妹方芳女士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 15.18% 股权。除此以外，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朱春亚	1,200,000	-	-	见说明
2	吴超	282,000	-	-	见说明
3	张建平	100,000	-	-	见说明
4	王欢	100,000	-	-	见说明
5	汤光明	100,000	-	-	见说明
6	江新伟	80,000	-	-	见说明
7	唐广闻	60,000	-	-	见说明
8	周宝聪	60,000	-	-	见说明
9	孙彬	60,000	-	-	见说明
10	俞坚道	60,000	-	-	见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股东 1-2 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该股东所持限售条件股票可上市交易时间、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及限售条件详见“第七节、一、(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p> <p>(2) 股东 3-10 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该股东所持限售条件股票可上市交易时间、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及限售条件详见“第七节、一、(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p>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57,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5,770,000张，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8%、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3.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4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神通转债”，债券代码“111016”。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4年1月31日至2029年7月24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1.60元/股。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通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70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宁波神通投资有限公司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宁波必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714,000	15.20
UBS AG	41,000,000	7.11
宁波神通仁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919,000	5.88
国泰金色年华固定收益型(1号)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	3.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0	3.1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2.43
宁波神通投资有限公司	13,270,000	2.30
创金合信基金—兴业银行—创金合信稳健星悦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139,000	2.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500,000	2.17
汪小清	10,900,000	1.89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神通转债	577,000,000	98,000			576,902,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通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98,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8,477
累计转股数（股）	8,477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20
尚未转股额（元）	576,902,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830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通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10-12	11.57	2023-09-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12-20	11.55	2023-12-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增发新股
2024-04-08	11.56	2024-04-0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24-06-18	11.52	2024-06-1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1.52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839,945,042.14 元，负债总额为 1,273,854,671.85 元，资产负债率为 44.85%。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神通转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通过执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为日常经营获取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增长，可为公司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营运资金。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5,581,341.02	1,082,646,732.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0	1,562,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609,398.21	93,034,523.60
应收账款		447,962,829.01	536,073,565.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632,284.60	20,367,687.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92,173.17	1,993,959.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286,504.63	232,860,323.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83,019.80	583,01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24,924.66	4,930,691.41
流动资产合计		1,730,772,475.10	1,974,052,891.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116,570.67	12,437,254.77
固定资产		634,916,473.97	671,419,155.09
在建工程		121,497,761.08	39,219,62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510,160.69	19,910,832.43
无形资产		163,359,766.98	165,903,864.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586,314.06	104,040,68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93,683.75	11,106,71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691,835.84	31,504,80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9,172,567.04	1,055,542,934.85
资产总计		2,839,945,042.14	3,029,595,826.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815,401.46	100,322,404.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190,887.64	285,715,563.35
应付账款		301,290,349.48	404,041,113.69
预收款项		748,134.46	1,088,984.97
合同负债		7,435,551.82	5,648,070.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189,822.56	32,828,157.58
应交税费		9,867,811.39	20,591,035.36
其他应付款		22,439,558.67	26,651,16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94,262.82	5,846,571.91
其他流动负债		740,535.58	712,071.89
流动负债合计		671,712,315.88	883,445,142.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36,047,371.24	522,744,434.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143,575.22	13,774,197.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133,061.75	11,317,169.59
递延收益		19,793,084.48	17,593,74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263.28	885,259.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142,355.97	566,314,807.30
负债合计		1,273,854,671.85	1,449,759,94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5,500,477.00	425,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7,904,395.40	47,912,533.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8,270,743.96	662,697,071.18
减：库存股		64,351,171.45	21,783,924.00
其他综合收益		14,045.05	16,255.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0,176.65	42,690,176.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6,061,703.68	422,373,76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6,090,370.29	1,579,835,877.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6,090,370.29	1,579,835,87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39,945,042.14	3,029,595,826.81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1,155,986.34	1,020,631,11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435,948.45	37,834,809.21
应收账款		423,007,600.99	480,860,410.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848,713.63	18,763,498.32
其他应收款		227,851,271.27	157,630,67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000,000.00	32,000,000.00
存货		175,084,500.84	183,912,231.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3,142.40	724,2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839,897,163.92	1,900,356,945.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885,635.98	268,685,63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7,152,218.90	440,777,520.29
在建工程		63,103,949.11	36,976,285.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3,111.90	948,131.57
无形资产		95,771,770.55	97,613,082.6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723,632.80	82,612,52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46,035.51	9,313,96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67,139.40	37,677,758.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9,633,494.15	974,604,899.41
资产总计		2,789,530,658.07	2,874,961,84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815,401.46	100,322,404.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834,039.83	224,980,557.06
应付账款		328,782,224.83	381,138,296.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96,427.53	5,454,789.63
应付职工薪酬		9,511,497.60	26,262,545.70
应交税费		7,490,971.39	16,254,056.40
其他应付款		135,232,107.76	49,831,233.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0,489.34
其他流动负债		740,535.58	709,122.65
流动负债合计		735,103,205.98	805,843,49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36,047,371.24	522,744,434.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960.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100,659.41	9,463,182.11
递延收益		11,670,611.60	8,403,87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6,833,603.13	540,611,489.09
负债合计		1,291,936,809.11	1,346,454,983.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5,500,477.00	425,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7,904,395.40	47,912,533.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755,838.89	738,182,166.11
减：库存股		64,351,171.45	21,783,92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0,176.65	42,690,176.65
未分配利润		292,094,132.47	295,575,908.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7,593,848.96	1,528,506,86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89,530,658.07	2,874,961,844.60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6,132,573.20	681,979,503.51
其中：营业收入		666,132,573.20	681,979,503.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7,169,969.18	666,559,759.01
其中：营业成本		525,845,988.17	564,206,340.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41,808.34	6,509,880.87
销售费用		8,499,552.62	8,363,482.76
管理费用		65,468,141.67	49,133,136.03
研发费用		42,204,141.63	40,736,459.22
财务费用		-489,663.25	-2,389,540.35
其中：利息费用		2,644,426.59	1,183,957.92
利息收入		3,481,465.60	1,841,253.52

加：其他收益		7,010,090.36	4,586,48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3.85	743,49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90.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53,160.40	-6,012,162.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6,161.84	-3,714,454.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93.76	53,322.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54,450.55	11,086,519.33
加：营业外收入		76,878.44	44,053.79
减：营业外支出		99,479.72	2,038,872.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31,849.27	9,091,700.59
减：所得税费用		1,081,590.81	-1,158,765.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50,258.46	10,250,466.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50,258.46	10,250,466.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50,258.46	10,250,466.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0.83	90,841.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0.83	90,841.2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0.83	90,841.2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10.83	90,841.2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452,469.29	10,341,307.6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52,469.29	10,341,307.6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2,668,923.01	552,836,137.20
减：营业成本		389,774,955.30	458,126,282.93
税金及附加		3,497,119.00	4,144,057.51
销售费用		7,433,696.09	7,005,989.37
管理费用		54,078,150.10	35,918,312.76
研发费用		31,791,435.04	33,551,668.68
财务费用		5,624,343.25	-2,735,257.62
其中：利息费用		15,633,707.40	777,680.56
利息收入		10,284,630.19	1,774,001.00
加：其他收益		4,635,982.67	3,003,181.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1,305.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90.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14,832.06	-4,305,906.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5,820.80	-2,311,73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448.34	50,992.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77,666.50	13,993,009.11
加：营业外收入		43,138.22	2,974.90
减：营业外支出		70,380.82	2,009,733.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50,423.90	11,986,250.74
减：所得税费用		-2,130,118.78	-1,181,177.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0,542.68	13,167,428.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0,542.68	13,167,428.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80,542.68	13,737,697.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676,831.94	658,487,045.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0,740.12	2,809,531.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2,383.69	9,863,75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799,955.75	671,160,32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712,782.60	516,776,251.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801,135.00	102,228,97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06,317.95	34,265,09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29,975.09	32,113,44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150,210.64	685,383,77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9,745.11	-14,223,44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63,752.74	3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7,45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2,252.74	316,787,455.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954,085.84	98,616,18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1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54,085.84	415,616,18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41,833.10	-98,828,72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008.00	-988,6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772,800.00	5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517,792.00	56,011,3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274,508.57	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90,440.48	770,111.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00,0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64,949.05	60,370,11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47,157.05	-4,358,79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02.15	1,379,568.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960,047.19	-116,031,39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736,671.93	270,194,353.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776,624.74	154,162,963.36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187,595.94	486,563,58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8,649.67	2,445,97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6,747.18	7,444,13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272,992.79	496,453,69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939,015.02	407,994,757.3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618,126.79	77,051,82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72,916.42	18,391,34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2,582.91	22,932,85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162,641.14	526,370,78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9,648.35	-29,917,08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87,45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2,64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32,070,096.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62,602.90	55,148,29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200,000.00	3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62,602.90	385,148,29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2,602.90	-53,078,19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008.00	-988,6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772,800.00	5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00,748.06	-14,131,93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818,540.06	41,879,384.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274,508.57	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99,758.81	770,11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00,0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574,267.38	60,370,11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5,727.32	-18,490,72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192.90	1,116,263.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369,785.67	-100,369,75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721,055.73	245,708,82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351,270.06	145,339,078.60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930,000.00			47,912,533.06	662,697,071.18	21,783,924.00	16,255.88		42,690,176.65		422,373,764.26		1,579,835,877.03		1,579,835,87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930,000.00			47,912,533.06	662,697,071.18	21,783,924.00	16,255.88		42,690,176.65		422,373,764.26		1,579,835,877.03		1,579,835,87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9,523.00			-8,137.66	15,573,672.78	42,567,247.45	-2,210.83				13,687,939.42		-13,745,506.74		-13,745,506.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10.83				30,450,258.46		30,448,047.63		30,448,047.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9,523.00			-8,137.66	15,573,672.78	42,567,247.45							-27,431,235.33		-27,431,235.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8,000.00					48,972,747.45							-49,410,747.45		-49,410,747.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477.00				-8,137.66	97,660.66							98,000.00		98,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476,012.12	-6,405,500.00							21,881,512.12	21,881,512.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762,319.04	-16,762,319.04	-16,762,31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62,319.04	-16,762,319.04	-16,762,319.0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500,477.00				47,904,395.40	678,270,743.96	64,351,171.45	14,045.05		42,690,176.65		436,061,703.68		1,566,090,370.2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000,000.00				650,258,124.40	23,108,400.00	-59,936.85	541,842.76	38,156,510.22		385,715,391.01		1,476,503,531.54		1,476,503,53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000,000.00				650,258,124.40	23,108,400.00	-59,936.85	541,842.76	38,156,510.22		385,715,391.01		1,476,503,531.54		1,476,503,53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				2,931,740.42	-562,800.00	90,841.24	-541,842.76			10,250,466.45		13,174,005.35		13,174,00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841.24				10,250,466.45		10,341,307.69		10,341,307.69
（二）所有者投入	-120,000.00				2,931,740.42	-562,800.00							3,374,540.42		3,374,540.42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				-442,800.00	-562,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74,540.42								3,374,540.42	3,374,540.4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41,842.76					-541,842.76		-541,842.76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541,842.76					-541,842.76		-541,842.7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880,000.00				653,189,864.82	22,545,600.00	30,904.39		38,156,510.22		395,965,857.46		1,489,677,536.89		1,489,677,536.89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930,000.00			47,912,533.06	738,182,166.11	21,783,924.00			42,690,176.65	295,575,908.83	1,528,506,860.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930,000.00			47,912,533.06	738,182,166.11	21,783,924.00			42,690,176.65	295,575,908.83	1,528,506,86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9,523.00			-8,137.66	15,573,672.78	42,567,247.45				-3,481,776.36	-30,913,011.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80,542.68	13,280,542.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9,523.00			-8,137.66	15,573,672.78	42,567,247.45					-27,431,235.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8,000.00					48,972,747.45					-49,410,747.4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477.00			-8,137.66	97,660.66						98,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476,012.12	-6,405,500.00					21,881,512.1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62,319.04	-16,762,319.0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62,319.04	-16,762,319.04
3.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25,500,477.00		47,904,395.40	753,755,838.89	64,351,171.45			42,690,176.65	292,094,132.47	1,497,593,848.9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25,000,000.00				725,743,219.33	23,108,400.00		277,590.11	38,156,510.22	268,355,054.93	1,434,423,974.5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000,000.00				725,743,219.33	23,108,400.00		277,590.11	38,156,510.22	268,355,054.93	1,434,423,97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				2,931,740.42	-562,800.00		-277,590.11		13,167,428.00	16,264,37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67,428.00	13,167,428.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				2,931,740.42	-562,800.00					3,374,540.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				-442,800.00	-562,8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74,540.42						3,374,540.4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277,590.11			-277,590.11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77,590.11			-277,590.1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24,880,000.00				728,674,959.75	22,545,600.00			38,156,510.22	281,522,482.93	1,450,688,352.90

公司负责人：方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在原宁波神通模塑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成立于2005年3月，由香港昱立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经宁波市人民政府【商外资甬外字（2005）0073】号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设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768548065H。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42,549.8402万元，注册地：浙江省余姚市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788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20.投资性房地产”、“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28.长期待摊费用”、“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0% 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占在建工程总额的 10% 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个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30% 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占预收款项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

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本期各月末即期汇率算术平均的方法确定的汇率折算。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在制模具、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

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记载使用年限	土地权证
软件	5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工程	3、5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维修工程	2、3、5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绿化工程	3、5、10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待摊产品模具	5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其他	3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1) 国内销售****1) 客户使用产品后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协议约定，客户实际使用公司产品后双方才进行结算，产品未使用前，客户可不受限制退货，该种销售情况下，客户使用产品后，公司收到结算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2) 客户收到公司产品并验收合格时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协议约定，客户收到的公司产品并验收合格后，即完成履约义务。

(2) 出口销售

一般出口贸易的履约义务说明

公司在产品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取得报关单及提单后，即完成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

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外销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外销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外销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欧洲神通、佛山神通、烟台神通、武汉神通、长春神通、玄甲智能、柳州仁通	15
玄甲门锁、玄甲视界、高亮线	20
神通博方、沈阳神通、明源光电、上海鸣羿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税〔2023〕43号文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佛山神通、烟台神通、武汉神通、长春神通、玄甲智能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于2023年12月8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101614），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本公司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执行。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于2023年12月28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7339），认定佛山神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佛山神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执行。

(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于2021年12月7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7000610），认定烟台神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烟台神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执行。

(4)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于2022年11月29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2005958），认定武汉神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武汉神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执行。

(5)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于2022年11月29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22000993），认定长春神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长春神通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执行。

(6) 柳州仁通 2019 年 5 月收到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认定柳州仁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复合塑料注塑件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函》(柳发改函字〔2019〕402 号), 依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有关规定, 所得税减按 15% 执行;

(7)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100663), 认定玄甲智能为高新技术企业, 有效期为 3 年, 玄甲智能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执行。

(8) 玄甲门锁、玄甲视界、高亮线 2024 年是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规定的可以享受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的居民企业, 对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规定,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报告期内, 本公司及子公司佛山神通、烟台神通、武汉神通、长春神通、玄甲智能、玄甲视界、上海鸣羿享受该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770.19	5,631.19
银行存款	786,961,900.85	1,039,577,658.59
其他货币资金	8,583,669.98	43,063,442.59
合计	795,581,341.02	1,082,646,732.3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40,554.27	1,946,288.05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00,000.00	1,562,388.89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1,562,388.89	/
合计	70,000,000.00	1,562,388.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609,398.21	84,430,616.59
商业承兑票据		9,056,744.22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452,837.21
合计	144,609,398.21	93,034,523.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065,471.96
合计	65,065,471.9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199,231.61	
合计	54,199,231.6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609,398.21	100.00			144,609,398.21	93,487,360.81	100.00	452,837.21	5.00	93,034,523.6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56,744.22	100.00	452,837.21	5.00	8,603,907.01
合计	144,609,398.21	/		/	144,609,398.21	93,487,360.81	/	452,837.21	/	93,034,523.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837.21		452,837.21			
合计	452,837.21		452,83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7,777,057.56	552,112,713.81
1 年以内小计	467,777,057.56	552,112,713.81
1 至 2 年	3,788,380.77	14,378,582.22
2 至 3 年	1,069,693.90	1,467,269.60
3 年以上	2,133,980.92	1,256,430.65
小计	474,769,113.15	569,214,996.28
减：坏账准备	26,806,284.14	33,141,430.37
合计	447,962,829.01	536,073,565.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0,261.41	0.40	1,910,261.41	100.00		1,910,261.41	0.34	1,910,261.4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858,851.74	99.60	24,896,022.73	5.27	447,962,829.01	567,304,734.87	99.66	31,231,168.96	5.51	536,073,565.91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72,858,851.74	99.60	24,896,022.73	5.27	447,962,829.01	567,304,734.87	99.66	31,231,168.96	5.51	536,073,565.91
合计	474,769,113.15	100.00	26,806,284.14	/	447,962,829.01	569,214,996.28	100.00	33,141,430.37	/	536,073,565.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1 年以内	467,777,057.56	23,379,780.12	5.00
1 至 2 年	3,788,380.77	757,676.15	20.00
2 至 3 年	1,069,693.90	534,846.95	50.00
3 年以上	223,719.51	223,719.51	100.00
合计	472,858,851.74	24,896,022.73	5.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31,168.96		6,335,146.23			24,896,022.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0,261.41					1,910,261.41
合计	33,141,430.37		6,335,146.23			26,806,284.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7,018,403.82		147,018,403.82	30.97	7,616,842.48
第二名	37,343,849.28		37,343,849.28	7.87	1,867,192.46
第三名	26,245,077.07		26,245,077.07	5.53	1,317,113.44
第四名	19,678,208.27		19,678,208.27	4.14	983,910.41
第五名	18,788,932.45		18,788,932.45	3.96	939,446.62
合计	249,074,470.89		249,074,470.89	52.46	12,724,505.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478,245.95	99.58	16,733,501.94	82.16
1 至 2 年	28,785.14	0.08	2,851,785.07	14.00
2 至 3 年	15,980.02	0.04	187,667.92	0.92

3 年以上	109,273.49	0.30	594,732.12	2.92
合计	36,632,284.60	100.00	20,367,687.0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123,893.80	5.80
第二名	1,769,195.02	4.83
第三名	1,575,000.00	4.30
第四名	1,557,621.42	4.25
第五名	1,475,575.23	4.03
合计	8,501,285.47	23.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2,173.17	1,993,959.86
合计	4,892,173.17	1,993,959.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91,986.53	1,245,838.50
1 年以内小计	3,591,986.53	1,245,838.50
1 至 2 年	1,017,069.97	194,616.54
2 至 3 年	1,323,771.03	1,309,440.09
3 年以上	333,500.00	383,500.00
减：坏账准备	1,374,154.36	1,139,435.27
合计	4,892,173.17	1,993,959.8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21,055.79	2,467,452.84
备用金	2,748,207.10	158,904.63
暂借及代垫款项	242,581.55	505,978.25
其他	54,483.09	1,059.41
合计	6,266,327.53	3,133,395.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39,435.27			1,139,435.2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823.04			234,823.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3.95			-103.95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374,154.36			1,374,154.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435.27	234,823.04			-103.95	1,374,154.36
合计	1,139,435.27	234,823.04			-103.95	1,374,154.36

注：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95,000.00	20.67	备用金	1年以内	64,750.00
第二名	1,051,200.00	16.78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525,600.00
第三名	852,000.00	13.60	押金及保证金	2年以内	133,222.79
第四名	600,000.00	9.57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30,000.00
第五名	500,000.00	7.98	备用金	1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4,298,200.00	68.59	/	/	778,572.7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009,544.09	6,574,905.02	41,434,639.07	57,324,830.88	11,176,520.75	46,148,310.13
在产品	519,571.98		519,571.98	2,087,604.48		2,087,604.48
库存商品	44,357,184.28	9,181,018.50	35,176,165.79	74,080,678.10	12,308,905.84	61,771,772.26
发出商品	61,091,933.94	1,153,849.63	59,938,084.31	39,824,260.57	485,770.47	39,338,490.10
在制模具	86,884,341.18	14,167,345.18	72,716,995.99	84,661,958.60	14,447,498.56	70,214,460.04
半成品	12,196,689.62	1,508,621.86	10,688,067.76	12,858,322.55	2,338,098.95	10,520,223.60
委托加工物资	2,812,979.73		2,812,979.73	2,779,462.46		2,779,462.46
合计	255,872,244.82	32,585,740.19	223,286,504.63	273,617,117.64	40,756,794.57	232,860,323.0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176,520.75	101,971.23		4,703,586.96		6,574,905.0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308,905.84	231,065.91		3,358,953.25		9,181,018.50
发出商品	485,770.47	668,079.16				1,153,849.63
在制模具	14,447,498.56	70,326.53		350,479.90		14,167,345.18
半成品	2,338,098.95	54,719.01		884,196.10		1,508,621.86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40,756,794.57	1,126,161.84		9,297,216.21		32,585,740.1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	583,019.80		583,019.80	600,000.00		
合计	583,019.80		583,019.80	6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746,875.39	3,982,625.54
应收供应商退货		724,200.00
预缴税款	478,049.27	209,151.67
待认证进项税		14,714.20
再融资中介费用		
合计	7,224,924.66	4,930,691.4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60,616.36	3,653,563.21		15,614,179.5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960,616.36	3,653,563.21		15,614,179.5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41,047.90	1,235,876.90		3,176,924.80
2.本期增加金额	284,209.80	36,474.30		320,684.10
(1) 计提或摊销	284,209.80	36,474.30		320,684.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25,257.70	1,272,351.20		3,497,608.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35,358.66	2,381,212.01		12,116,570.67
2.期初账面价值	10,019,568.46	2,417,686.31		12,437,254.7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4,916,473.97	671,419,155.09
合计	634,916,473.97	671,419,155.0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9,112,403.70	869,969,069.47	11,080,588.57	28,087,191.93	1,238,249,253.67
2.本期增加金额	6,063,254.42	28,735,060.42		956,244.17	35,754,559.01
(1) 购置	4,485,496.47	2,129,992.41		956,244.17	7,571,733.05
(2) 在建工程转入	1,577,757.95	26,605,068.01			28,182,825.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223,697.74	343,127.56	30,936.49	23,597,761.79
(1) 处置或报废		23,223,697.74	343,127.56	30,936.49	23,597,761.79
4.期末余额	335,175,658.12	875,480,432.15	10,737,461.01	29,012,499.61	1,250,406,050.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139,875.32	443,295,846.60	9,696,163.61	22,698,213.05	566,830,098.58
2.本期增加金额	7,816,986.69	48,581,355.10	271,198.24	858,317.78	57,527,857.81
(1) 计提	7,816,986.69	48,581,355.10	271,198.24	858,317.78	57,527,857.81
3.本期减少金额		8,512,002.53	325,971.18	30,405.76	8,868,379.47
(1) 处置或报废		8,512,002.53	325,971.18	30,405.76	8,868,379.47
4.期末余额	98,956,862.01	483,365,199.17	9,641,390.67	23,526,125.07	615,489,576.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6,218,796.11	392,115,232.98	1,096,070.34	5,486,374.54	634,916,473.97
2.期初账面价值	237,972,528.38	426,673,222.87	1,384,424.96	5,388,978.88	671,419,155.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沈阳神通厂房	47,929,294.79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1,497,761.08	39,219,622.66
合计	121,497,761.08	39,219,622.6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56,247,669.15		56,247,669.15	1,769,257.65		1,769,257.65
待安装设备	65,250,091.93		65,250,091.93	37,450,365.01		37,450,365.01
合计	121,497,761.08		121,497,761.08	39,219,622.66		39,219,622.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37,450,365.01	59,663,510.31	29,345,372.99	2,518,410.40	65,250,091.93		部分完工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明源光电基地工程		791,653.95	55,453,038.07			56,244,692.02		未完工	6,591,618.73	6,591,618.73	5.24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合计		38,242,018.96	115,116,548.38	29,345,372.99	2,518,410.40	121,494,783.95	/	/	6,591,618.73	6,591,618.7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64,331.82	26,464,331.82
2.本期增加金额	13,126,685.73	13,126,685.7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9,591,017.55	39,591,017.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53,499.39	6,553,499.39
2.本期增加金额	3,527,357.47	3,527,357.47
(1) 计提	3,527,357.47	3,527,357.4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080,856.86	10,080,856.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10,160.69	29,510,160.69
2.期初账面价值	19,910,832.43	19,910,832.4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947,955.31			18,834,906.28	217,782,861.59
2.本期增加金额				540,434.20	540,434.20
(1) 购置				540,434.20	540,434.2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8,947,955.31			19,375,340.48	218,323,295.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645,391.71			15,233,605.25	51,878,996.96
2.本期增加金额	2,377,937.63			706,594.22	3,084,531.85
(1) 计提	2,377,937.63			706,594.22	3,084,531.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023,329.34			15,940,199.47	54,963,528.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924,625.97			3,435,141.01	163,359,766.98
2.期初账面价值	162,302,563.60			3,601,301.03	165,903,864.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19,217,094.30	2,585,805.75	3,454,090.51		18,348,809.54
维修工程	8,393,597.41	1,102,157.86	1,741,705.54		7,754,049.73
绿化工程	2,216,042.11		249,566.94		1,966,475.17
待摊产品模具	66,708,016.65	4,080,411.44	9,202,400.79		61,586,027.30
其他	7,505,932.29	27,307.95	4,602,287.92		2,930,952.32
合计	104,040,682.76	7,795,683.00	19,250,051.70		92,586,314.0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	60,765,764.53	9,114,864.68	74,282,922.79	11,300,867.85
预计负债	19,133,061.75	2,869,959.26	11,275,605.34	1,691,340.81
递延收益	19,793,084.48	2,968,962.67	15,790,746.10	2,368,611.91
未弥补亏损金额	48,457,747.00	7,268,662.05	95,915,914.52	14,631,261.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93,967.20	1,304,095.08	9,054,409.70	1,349,199.39
租赁负债	25,143,575.22	5,531,586.55	19,620,768.94	4,505,804.72
合计	181,987,200.18	29,058,130.29	225,940,367.39	35,847,08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41,907,421.27	6,286,113.19	80,152,141.60	12,971,150.18
使用权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29,510,160.69	5,016,727.32	19,910,832.43	4,516,147.19
应付债券计税基础差异	41,912,462.05	6,286,869.31	54,255,565.82	8,138,334.87
合计	113,330,044.01	17,589,709.82	154,318,539.85	25,625,632.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64,446.54	13,493,683.75	24,740,372.95	11,106,71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64,446.54	2,025,263.28	24,740,372.95	885,259.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摊销商业折扣	29,511,778.53		29,511,778.53	21,952,152.18		21,952,152.18
预付设备工程款	12,180,057.31		12,180,057.31	9,552,657.30		9,552,657.30
合计	41,691,835.84		41,691,835.84	31,504,809.48		31,504,809.48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82,386.77	8,582,386.7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063,442.59	43,063,442.59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用于质押的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65,065,471.96	65,065,471.96	质押	票据质押	51,180,661.49	51,180,661.49	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106,194,393.40	81,348,114.58	抵押	抵押	106,194,393.40	83,226,077.39	抵押	抵押
无形资产	100,760,165.07	80,384,109.53	抵押	抵押	100,760,165.07	80,606,424.72	抵押	抵押
合计	280,602,417.20	235,380,082.84	/	/	301,198,662.55	258,076,606.19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7,000,000.00	57,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772,800.00	43,274,508.57
应付借款利息	42,601.46	47,895.84
合计	61,815,401.46	100,322,404.4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190,887.64	285,715,563.35
合计	250,190,887.64	285,715,563.3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5,849,154.23	389,278,287.13
1 至 2 年	2,281,174.57	11,000,995.07
2 至 3 年	1,824,764.25	420,941.95
3 年以上	1,335,256.43	3,340,889.54

合计	301,290,349.48	404,041,113.6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748,134.46	1,088,984.97
合计	748,134.46	1,088,984.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35,551.82	5,648,070.84
合计	7,435,551.82	5,648,070.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1,787,480.98	主要系预收模具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合计	1,787,480.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309,760.61	76,236,355.89	95,094,141.23	12,451,975.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8,396.97	6,187,994.42	6,868,544.10	737,847.29
三、辞退福利	100,000.00	64,700.00	164,700.00	
合计	32,828,157.58	82,489,050.31	102,127,385.33	13,189,822.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25,005.07	65,186,453.21	83,681,206.82	10,530,251.46
二、职工福利费	136,973.96	4,808,291.30	4,796,072.23	149,193.03
三、社会保险费	441,550.78	3,158,382.00	3,490,241.24	109,691.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5,560.88	2,813,500.39	3,128,865.56	80,195.71
工伤保险费	45,989.90	332,627.21	349,121.28	29,495.83
生育保险费		12,254.40	12,254.4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8,882.00	2,023,040.00	1,997,013.10	44,908.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7,348.80	1,060,189.38	1,129,607.84	1,617,930.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309,760.61	76,236,355.89	95,094,141.23	12,451,975.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73,380.13	5,985,826.74	6,641,828.45	717,378.42
失业保险费	45,016.84	202,167.68	226,715.65	20,468.87
合计	1,418,396.97	6,187,994.42	6,868,544.10	737,84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24,204.38	11,157,719.98
企业所得税	1,297,072.97	1,793,425.43
土地使用税	625,243.32	1,368,638.39
房产税	1,299,638.88	2,333,511.69
城建税	379,834.61	937,495.84
教育费附加	162,786.25	401,783.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524.20	267,855.97
个人所得税	540,263.64	616,203.95
其他	2,030,243.14	1,714,400.14
合计	9,867,811.39	20,591,035.3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439,558.67	26,651,168.48
合计	22,439,558.67	26,651,168.4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购票回购义务	13,071,436.00	19,731,944.00
押金及保证金	4,686,800.00	5,367,000.00
暂借及代垫款项	2,649,976.41	369,377.65
其他	2,031,346.26	1,182,846.83
合计	22,439,558.67	26,651,168.4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3,071,436.00	未到期
押金及保证金	3,884,800.0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
合计	16,956,23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94,262.82	5,846,571.91
合计	3,994,262.82	5,846,571.9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增值税销项税	740,535.58	712,071.89
合计	740,535.58	712,071.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36,047,371.24	522,744,434.18
合计	536,047,371.24	522,744,434.18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神通转债	100.00		2023/7/25	6年	577,000,000.00	522,744,434.18		577,000.02	12,725,937.04		536,047,371.24	否
合计	/	/	/	/	577,000,000.00	522,744,434.18		577,000.02	12,725,937.04		536,047,371.24	/

注：票面利率：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8%、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137,838.04	19,620,768.94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894,576.06	-1,186,310.7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94,262.82	5,846,571.91
合计	25,143,575.22	13,774,197.0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提商业折扣	11,317,169.59	19,133,061.75	尚未支付
合计	11,317,169.59	19,133,061.7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63,989.20	4,523,649.27	1,598,622.61	19,289,015.86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增值税加计递减	1,229,758.01	3,362,548.35	4,088,237.74	504,068.62	期末待加计抵减进项税
合计	17,593,747.21	7,886,197.62	5,686,860.35	19,793,084.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5,930,000.00				-429,523.00	-429,523.00	425,500,477.00

其他说明：

(1) 本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因员工离职退股 438,000.00 股。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98,000 元“神通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 8,477 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7/25	应付债券	注	100.00	5,770,000.00	577,000,000.00	2029/07/24	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开始转股	部分转股
合计				100.00	5,770,000.00	577,000,000.00			

注：（1）票面利率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98,000 元“神通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 8,477 股，尚未转股的“神通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576,902,000.00 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5,770,000.00	47,912,533.06			980.00	8,137.66	5,769,020.00	47,904,395.40
合计	5,770,000.00	47,912,533.06			980.00	8,137.66	5,769,020.00	47,904,395.40

注：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98,000元“神通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8,477股，尚未转股的“神通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76,902,000元。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9,155,816.03	97,660.66	1,585,560.00	607,667,916.69
其他资本公积	53,541,255.15	17,061,572.12		70,602,827.27
合计	662,697,071.18	17,159,232.78	1,585,560.00	678,270,743.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因员工离职退股减少1,585,560.00元，本期股份支付摊销计入资本公积17,061,572.12元。

(2)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期间转股增加资本公积97,660.66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21,783,924.00	50,996,307.45	8,429,060.00	64,351,171.45
合计	21,783,924.00	50,996,307.45	8,429,060.00	64,351,171.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因员工离职退股减少2,023,560.00元。

(2) 2024年6月18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同时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后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762,319.04元，其中归属于预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金额111,800.00元，减少库存股111,800.00元。

(3) 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解除限售数量1,345,000股，减少库存股6,293,700.00元。

(4)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419,501股，增加库存股50,996,307.45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55.88	-2,210.83				-2,210.83		14,045.0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255.88	-2,210.83				-2,210.83		14,045.0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255.88	-2,210.83				-2,210.83		14,045.0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690,176.65			42,690,176.65
合计	42,690,176.65			42,690,176.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373,764.26	385,715,391.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2,373,764.26	385,715,391.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50,258.46	54,774,183.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33,666.4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62,319.04	13,582,143.9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6,061,703.68	422,373,764.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9,626,131.80	510,978,224.29	674,844,569.48	557,854,248.86
其他业务	16,506,441.40	14,867,763.88	7,134,934.03	6,352,091.62
合计	666,132,573.20	525,845,988.17	681,979,503.51	564,206,340.4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汽车零部件销售	594,919,045.64	477,189,038.79
模具销售	54,707,086.16	33,789,185.50
其他	16,506,441.40	14,867,763.88
合计	666,132,573.20	525,845,988.1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64,909,567.64	525,482,557.2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223,005.56	363,430.92
合计	666,132,573.20	525,845,98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7,836.60	1,799,102.21
教育费附加	508,534.30	771,043.53
房产税	1,959,587.07	1,881,105.66
土地使用税	1,196,699.57	1,063,462.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5,557.32	492,818.04
其他	473,593.48	502,349.36
合计	5,641,808.34	6,509,880.8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服务费	2,731,017.20	2,664,436.06

索赔费	1,034,667.06	1,570,546.67
职工薪酬	2,683,777.61	1,915,089.66
业务招待费	1,387,359.25	1,671,749.00
差旅费	404,863.45	230,798.49
其他	257,868.05	310,862.88
合计	8,499,552.62	8,363,482.76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418,379.87	21,259,592.94
折旧及摊销	9,137,003.42	10,451,596.50
业务招待费	2,052,560.54	2,974,191.01
车辆及修理费	1,899,305.01	1,251,139.12
物业管理费	1,386,571.78	1,356,825.52
办公费	1,681,526.72	1,290,008.01
咨询服务费	5,623,740.17	2,776,790.20
租赁费	1,435,814.86	2,778,586.30
税金	685,619.26	314,405.02
差旅费	532,548.99	297,314.92
人事管理费	155,077.00	224,711.87
其他	1,398,421.93	783,434.20
股份支付	17,061,572.12	3,374,540.42
合计	65,468,141.67	49,133,136.03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	19,307,480.24	21,517,820.32
费用支出	15,642,463.70	12,832,358.17
材料领用	7,254,197.69	6,386,280.73
合计	42,204,141.63	40,736,459.2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44,426.59	1,183,957.92
减：利息收入	-3,517,574.32	-1,841,253.52

汇兑损益	165,007.49	-1,906,554.98
手续费	218,476.99	174,310.23
合计	-489,663.25	-2,389,540.3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24,728.85	4,494,754.19
可抵扣进项加计抵减税额	4,088,237.7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7,123.77	91,726.40
合计	7,010,090.36	4,586,480.59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78,617.46	与资产相关
见习补贴		50,160.00	与收益相关
党建经费	450.00	900.00	与收益相关
配套汽车专项资金		155,854.98	与资产相关
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	38,500.00	38,500.02	与资产相关
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补贴	190,200.00	190,2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江夏区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85,700.00	85,699.98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江夏区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8,000.00	28,000.02	与资产相关
2023-05-15 电汇收到武汉市科技局 2023 年科技企业培育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06-13 电汇收到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 上汽通用配套企业税收兑现奖励资金		370,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汽车塑料内外饰件及动力配件生产机器换人项目		120,274.98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汽车塑料高光立柱总成生产线机器换人项目	120,274.98	134,895.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汽车发动机塑料配件生产线机器换人项目	134,895.00	44,575.02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资项目补助资金	97,210.02	97,210.02	与资产相关
余姚经信局 2019 年工业投资项目预拨补助金	90,625.02	87,725.0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投资项目	51,010.02	51,010.02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余姚市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补助	161,230.02	26,871.67	与资产相关

余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余姚市2022年度绿色制造资金（绿色工厂、节水、清洁）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浙江制造精品）2022年度宁波市单项冠军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战略资金补助项目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余经发（2023）32号模具产业转型发展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2023年度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达2022年度“350”企业项目建设补贴		5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补贴		41,500.00	与收益相关
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12,46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苗子认定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局两化融合项目款		124,8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行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上半年政府固投补贴资金拨付	29,165.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专项补助资金	373,450.0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上半年制造业固投项目和2022年度专精特新技改固投项目补助资金	15,085.32		与资产相关
收到政府发放的高新技术苗子认定企业补助	232,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小微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岗位补贴	7,356.24		与收益相关
2023年余姚市支持企业核心技术攻关补助资金（余姚科技项目验收）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余姚市扶持科技创先企业补助资金（2023科技小巨人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战略资金补贴项目（知识产权战略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余经发（2024）26号2023年第一批“350”企业贷款贴	485,8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科学技术局甬财经（2024）551号新能源技术汽车黄钻想第六项	38,888.89		与资产相关
2018年机器换人补助	44,575.02		与资产相关
2022年工业投资项目（年产20万套汽车镜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9,813.3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24,728.85	4,494,754.19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63.85	743,499.00

合计	1,363.85	743,499.00
----	----------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0.76
合计		10,090.7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52,837.21	-44,8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35,146.23	5,932,813.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4,823.04	124,149.18
合计	-6,553,160.40	6,012,162.7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6,161.84	3,714,454.89
合计	1,126,161.84	3,714,454.8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53,393.76	53,322.10
合计	153,393.76	53,322.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金收入		3,026.40	
其他	76,878.44	41,027.39	76,878.44
合计	76,878.44	44,053.79	76,878.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4,860.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4,860.8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5,000.00	1,930,208.00	55,000.00
水利基金		22,399.47	
滞纳金及罚款	15,437.13	6,645.54	15,437.13
其他	29,042.59	24,758.67	29,042.59
合计	99,479.72	2,038,872.53	99,479.72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28,557.54	2,417,26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6,966.73	-3,576,033.39
合计	1,081,590.81	-1,158,765.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531,849.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29,777.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0,698.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4,239.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8,636.32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4,824,487.57
所得税费用	1,081,59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补助	5,873,720.37	2,862,408.09
往来款	100,000.00	39,759.39
利息收入	6,704,885.18	1,584,248.02
经营租赁收入	965,484.26	1,693,298.05
其他	1,828,293.88	3,684,038.88
合计	15,472,383.69	9,863,752.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4,662,825.51	3,864,799.79
业务招待费	4,018,881.79	4,640,776.75
咨询服务费	5,094,978.17	4,860,117.84
市场服务费	2,496,696.20	1,785,919.26
往来款	3,244,044.40	113,103.85
车辆及修理费	2,002,517.01	983,260.57

差旅费	936,181.44	482,637.33
办公费	1,693,957.72	194,176.54
索赔费	1,035,898.06	1,418,325.58
物业管理费	1,407,912.78	240,919.79
其他	10,036,082.01	13,529,412.47
合计	36,629,975.09	32,113,449.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转债发行费		600,000.00
可转债股备付金	500,000.00	
回购股票	51,000,000.00	
合计	51,500,000.00	6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322,404.41	142,772,800.00		181,274,508.57	5,294.38	61,815,401.46
其他应付款 -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9,731,944.00			255,008.00	6,405,500.00	13,071,436.00
应付债券	522,744,434.18		13,302,937.06			536,047,371.2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620,768.94		13,559,405.22	4,042,336.12		29,137,838.04
合计	662,419,551.53	142,772,800.00	26,862,342.28	185,571,852.69	6,410,794.38	640,072,046.7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450,258.46	10,250,466.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6,161.84	3,714,454.89
信用减值损失	-6,553,160.40	6,012,162.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848,541.91	45,557,449.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3,527,357.47	4,023,662.71
无形资产摊销	3,084,531.85	3,011,312.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50,051.70	18,165,783.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393.76	-53,322.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60.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90.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4,426.59	1,183,957.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3.85	-743,49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6,970.72	-3,090,41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0,003.99	-485,618.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47,656.61	76,378,362.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02,108.15	-96,325,30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492,107.15	-80,233,597.74
其他	18,715,642.42	-1,634,06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9,745.11	-14,223,443.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6,776,624.74	154,162,963.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5,736,671.93	270,194,353.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960,047.19	-116,031,390.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6,776,624.74	985,736,671.93
其中：库存现金	35,770.19	5,631.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6,740,854.55	985,731,040.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776,624.74	985,736,671.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38,583,669.98	8,291,767.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计划持有到期的定期存单、存出投资款
合计	38,583,669.98	8,291,767.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4,929,094.54
其中：美元	1,920,713.40	7.1268	13,688,540.27
欧元	161,916.32	7.6617	1,240,554.27
应收账款	-	-	3,598,324.87
其中：美元	316,765.92	7.1268	2,257,527.37
欧元	175,000.00	7.6617	1,340,797.50
应付账款	-	-	1,420,455.01
其中：美元	65,537.14	7.1268	467,070.07
欧元	124,435.17	7.6617	953,384.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223,005.56	
合计	1,223,005.5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307,480.24	21,517,820.32
耗用材料	7,254,197.69	6,386,280.73
折旧及其他费用	15,642,463.70	12,832,358.17
合计	42,204,141.63	40,736,459.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204,141.63	40,736,459.2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19日神通科技新设成立宁波玄甲视界智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神通	湖北武汉	500.00	湖北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佛山神通	广东佛山	500.00	广东佛山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长春神通	吉林长春	1,500.00	吉林长春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欧洲神通	德国	10.00 万欧元	德国明斯特	贸易	100.00		设立
神通博方	浙江宁波	500.00	浙江宁波	贸易	100.00		设立
柳州仁通	广西柳州	5,000.00	广西柳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烟台神通	山东烟台	1,680.00	山东烟台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沈阳神通	辽宁沈阳	3,000.00	辽宁沈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玄甲智能	浙江宁波	5,000.00	浙江宁波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玄甲门锁	浙江宁波	2,000.00	浙江宁波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高亮线	浙江宁波	1,000.00	浙江宁波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明源光电	湖北黄石	10,000.00	湖北黄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鸣羿	上海	2,000.00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玄甲视界	浙江宁波	500.00	浙江宁波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363,989.20	4,523,649.27		1,598,622.61		19,289,015.8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363,989.20	4,523,649.27		1,598,622.61		19,289,015.8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598,622.61	1,639,234.19
与收益相关	1,226,106.24	2,855,520.00
合计	2,824,728.85	4,494,754.1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无银行长期借款，无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15,075,774.6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49,040,585.9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64,116,360.63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5,075,774.69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49,040,585.94	-182,534.36
合计	/	64,116,360.63	-182,534.36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神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余姚	投资	2,000.00	45.69	45.6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立锋、陈小燕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昱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程光汽车传动器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昱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依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余姚市登健日用品商行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宁波昱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31,624.00			62,793.00
宁波昱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5,200.00			0.00
宁波依蒙科技有限公司	礼品采购	4,356.00			0.00
余姚市登健日用品商行	礼品采购	20,000.00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程光汽车传动器有限公司	厂房					938,300.00	938,300.00	6,248.45	9,097.33		1,753,407.8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500,000,000.00	2024/5/20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神通博方	30,000,000.00	2024/5/20	2028/12/31	否

注：（1）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述业务关联担保余额为64,356,847.81元。

（2）公司为子公司神通博方向塞拉尼斯（上海）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所购货物之货款、目前所欠的与以及将来可能所欠的与货物有关的款项、以及与上述项有关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最高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在2028年12月31号前持续有效。截至2024年6月30日，在上述合同项下，神通博方应付塞拉尼斯（上海）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款项为4,104,499.80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立锋、陈小燕	371,250,000.00	2022/5/9	2025/5/8	否
武汉神通	150,000,000.00	2023/12/18	2026/12/17	否
烟台神通	150,000,000.00	2023/12/18	2026/12/1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方立锋、陈小燕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210052022000110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22年5月9日至2025年5月8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37,125.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以原值为4,763,352.41元，账面价值为3,294,165.58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12,293,108.09元，账面价值为9,444,991.1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210062022000557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自2022年8月22日至2027年8月21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2,7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以原值为11,889,121.48元，账面价值为8,220,666.53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17,756,107.43元，账面价值为14,483,999.1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210062022000551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自2022年8月18日至2027年8月17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4,8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在上述合同项下，合同借款余额1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年1月5日至2025年1月5日。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在上述协议下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52,478,194.76元；同时，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玉立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8,582,386.77元。

（2）武汉神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90100009-2023年余姚（保）字017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神通科技自2023年12月18日至2026年12月17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烟台神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90100009-2023年余姚（保）字017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7 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同时，公司以原值为 20,364,457.40 元，账面价值为 14,082,292.50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 34,132,800.72 元，账面价值为 27,842,783.61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90100009-2023 年余姚（抵）字 024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至 2027 年 2 月 9 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 13,5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以原值为 69,177,462.11 元，账面价值为 55,107,521.41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 36,578,148.83 元，账面价值为 27,468,359.4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90100009-2023 年余姚（抵）字 0158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期间不高于人民币 14,0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合同项下，公司借款余额 3,177.28 万元，其中 655.16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937.12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985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协议下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23,192,351.90 元；同时，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 0.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6.06	228.8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1,345,000.00	5,639,600.00		
合计					1,345,000.00	5,639,6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	10.40	3年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为BS模型、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公开市场股票价格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成本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及对个人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848,183.52

其他说明

2022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年1月19日，公司向36名员工授予4,55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9元/股；2022年12月22日，公司向40名员工授予45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2元/股。

2023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年12月1日，公司向2名员工授予1,050,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19元/股；公司向169名员工授予14,090,000.00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0.40元/份。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17,061,572.12	
合计	17,061,572.12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与关联方相关的重要承诺事项详见本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

公司以经认可的票据作质押，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在《集团票据池业务合作及票据质押协议》的有效期内不高于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的金额为 31,649,097.81 元，柳州仁通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的金额为 6,203,475.71 元，佛山神通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的金额为 1,465,063.92 元，烟台神通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的金额为 8,210,899.78 元，长春神通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的金额为 12,176,716.77 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合同项下，公司无借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协议下，公司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0,163,493.17 元；佛山神通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8,900,485.05 元；烟台神通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6,241,653.06 元，武汉神通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7,949,320.98 元，长春神通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9,278,206.98 元，玄甲智能已开出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987,181.74 元，同时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 0.00 元。

另公司为子公司神通博方向塞拉尼斯（上海）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所购货物之货款、目前所欠的与以及将来可能所欠的与货物有关的款项、以及与上述项有关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在 2028 年 12 月 31 号前持续有效。在上述合同项下，神通博方应付塞拉尼斯（上海）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款项为 4,104,499.80 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0,679,449.90	489,070,987.64
1 年以内小计	430,679,449.90	489,070,987.64
1 至 2 年	9,402,408.25	15,838,851.51
2 至 3 年	1,069,693.90	1,467,269.60
3 年以上	2,133,980.92	1,256,430.65
小计	443,285,532.97	507,633,539.40
减：坏账准备	20,277,931.98	26,773,128.71
合计	423,007,600.99	480,860,410.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0,261.41	0.43	1,910,261.41	100.00		1,910,261.41	0.38	1,910,261.4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1,375,271.56	99.57	18,367,670.57	4.16	423,007,600.99	505,723,277.99	99.62	24,862,867.30	4.92	480,860,410.69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	441,375,271.56	99.57	18,367,670.57	4.16	423,007,600.99	505,723,277.99	99.62	24,862,867.30	4.92	480,860,410.69
合计	443,285,532.97	/	20,277,931.98	/	423,007,600.99	507,633,539.40	/	26,773,128.71	/	480,860,410.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337,028,559.24	16,851,427.96	5.00
1 至 2 年	3,788,380.77	757,676.15	20.00
2 至 3 年	1,069,693.90	534,846.95	50.00
3 年以上	223,719.51	223,719.51	1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9,264,918.14		
合计	441,375,271.56	18,367,670.57	4.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862,867.30	-6,495,196.73				18,367,670.57
单项	1,910,261.41					1,910,261.41
合计	26,773,128.71	-6,495,196.73				20,277,931.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2,529,728.89		82,529,728.89	18.62	4,392,411.71
第二名	39,492,361.69		39,492,361.69	8.91	0.00
第三名	24,883,262.93		24,883,262.93	5.61	0.00
第四名	19,678,208.27		19,678,208.27	4.44	983,910.41
第五名	18,974,861.48		18,974,861.48	4.28	953,602.67
合计	185,558,423.26		185,558,423.26	41.86	6,329,924.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5,851,271.27	125,630,678.98
合计	227,851,271.27	157,630,678.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神通博方贸易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32,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1,365,287.15	75,729,251.55
1 年以内小计	131,365,287.15	75,729,251.55
1 至 2 年	37,241,839.57	49,933,819.04
2 至 3 年	27,587,566.91	27,828.87
3 年以上	183,500.00	233,500.00
减：减值准备	526,922.36	293,720.48
合计	195,851,271.27	125,630,678.9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72,828.87	380,828.87
备用金	2,512,649.67	109,159.23
暂借及代垫款项		245,027.6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92,592,715.09	125,189,383.76
合计	196,378,193.63	125,924,399.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93,720.48			293,720.4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3,201.88			233,201.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26,922.36			526,922.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93,720.48	233,201.88				526,922.36

合计	293,720.48	233,201.88				526,922.36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4,486,159.10	45.7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年-3年	
第二名	43,683,859.96	19.1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第三名	37,862,983.98	16.5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第四名	32,000,000.00	14.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第五名	4,399,416.41	1.9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合计	222,432,419.45	97.4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8,885,635.98		268,885,635.98	268,685,635.98		268,685,635.98
合计	268,885,635.98		268,885,635.98	268,685,635.98		268,685,635.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神通	5,000,000.00			5,000,000.00		
佛山神通	5,000,000.00			5,000,000.00		
欧洲神通	2,971,350.44			2,971,350.44		
神通博方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春神通	98,738.34			98,738.34		
柳州仁通	50,000,000.00			50,000,000.00		
烟台神通	105,485,547.20			105,485,547.20		
沈阳神通	30,000,000.00			30,000,000.00		
玄甲智能	26,860,000.00			26,860,000.00		
明源光电	17,270,000.00			17,270,000.00		
高亮线	8,000,000.00			8,000,000.00		
上海鸣羿	13,000,000.00			13,000,000.00		
玄甲视界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68,685,635.98	200,000.00		268,885,635.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5,621,383.68	383,081,702.05	545,649,350.20	451,726,021.83
其他业务	7,047,539.33	6,693,253.25	7,186,787.00	6,400,261.10
合计	492,668,923.01	389,774,955.30	552,836,137.20	458,126,282.9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21,305.68
合计		721,305.6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39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8,695.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6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3.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97.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55,308.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方立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